

## 中山支农型工业基础夯实

1963年11月，中共中山县委召开三次委员会议，对工业经济的进一步调整作出部署。会议强调，在下一阶段的工业发展中必须遵循以下基本方针：一、以农业为基础，工业全力支援农业，集中力量生产小农具，不断提高质量，降低成本，增加花式品种；二、千方百计扩大出口产品生产，多争取外汇，多进口化肥；三、充分发挥工业企业作用，支援农业电气化建设；四、增加日用工业品，满足群众生活需要，1963年日用工业品产量在1962年70万件的基础上，增加到80万件；五、加强企业管理，围绕质量、成本、品种为中心，整顿各级组织机构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。

1964年初，经中山县委同意，中山县委工交部发出《中山县工交战线一九六四年工作意见》（下称“《意见》”），强调1964年中山县工业、交通工作的中心是广泛地开展比学赶帮、增产节约运动，把脱粒机和农艇的生产作为支援农业的主攻方向，要向农业提供质好、价廉的农具和生活日用品，积极试制缺门材料的代用农具。手工业应贯彻“包用、包修、包换”制度，做好修理服务工作；努力在1964年把稻谷干燥器试制出来；积极发展出口产品；提高企业管理水平、生产水平、技术水平，搬走“质次价高两座大山”。《意见》要求中山县工业产品技术经济指标要赶上1964年全国先进水平，要求脱谷机、白酒、红糖、生粉等产品达到全省先进水平，茶薇酒、菊花酒赶上全国先进水平；消灭产品因企业管理不善造成亏本，消灭经济指标达不到本企业历史最高水平的现象。



中山农机二厂技术人员在田间维修农机（引自《中山新貌》）

1963年后，中山县委坚持在调整中发展工业经济的方针，加强了工业为农业服务、为人民生活服务、为出口创汇服务的计划安排，把抓速度与抓质量和经济效益结合起来，在加强企业管理的同时，狠抓降低生产成本、扭转企业亏损的工作；贯彻按劳分配政策，扩大计件工资范围，调动工人的生产劳动积极性，全县工业生产不断发展。

经过1963年至1965年国民经济的继续调整，“大跃进”对中



中山半导体元件厂  
生产诱灭三化螟用的黑  
光灯，用以支援农业生  
产（引自《中山新貌》）



繁忙的东风糖厂码  
头（引自《中山新貌》）

山造成的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问题得到解决，全县经济面貌发生很大变化：1965年，全县工农业总产值创下新中国成立以来最高记录，达到32965万元，比此次调整前的1962年增长33.63%。

（本文改编自中共中山市委党史研究室：《中国共产党中山历史·第二卷（1949—1978）》，中共党史出版社2016年版）